

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2023—2024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 第 29 号）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要求，结合我校 2023—2024 年度信息公开执行情况，编制此报告。报告全文包括信息公开工作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复议、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具体内容如下。

一、工作概述

2023—2024 年度，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上级关于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

开办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开、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注重信息发布多样化，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一）加强顶层谋划部署，压实信息公开责任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工作与依法治校和民主管理工作紧密结合，持续深化思想认识，不断提升公开意识，切实加强研究部署，统筹推进信息工作开展。在校党委的领导和全面部署下，学校继续发挥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进一步夯实责任，进一步细化措施，进一步明确分工，有效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运行，充分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在领导小组的统筹安排下，学校办公室牵头各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形成有领导分管、有部门负责、有专人承办的“三有联动工作机制”。各职能部门对照《清单》事项，分工负责、分块落实，各单位齐抓共管，实现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统筹、归口管理和良性互动，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注重公开形式创新，畅通信息公开渠道

坚持多渠道、多形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公开载体，结合传统媒介功能和网站、公众号、微信等新媒体平台，方便师生和社会公众随时随地获取信息，做到及时发布、解读和回应，不断扩大各项政策及工作的知晓面。学校不断强化公告、信息、简

报等常规信息发布平台建设，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通过学校官网、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等新媒体渠道，及时公开学校事业发展中的热点问题和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关心关注的焦点问题，基本形成以校园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为主体的对外信息发布体系，确保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应公开信息，不断增强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实效。

目前，学校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包括：学校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学生手册、招生简章、会议、文件、公告公示（栏）、电子显示屏、意见箱以及新生入学通知书、入学手册、入学教育、致家长信等。学校积极构建学校、教师和学生之间的沟通平台，促进对学校重要决策的宣传解读，强化意见反馈。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新闻网公开信息 774 条；官方微博公开信息 71 条；官方微信共推送 626 篇，粉丝 32578 个；本年度新开通官方微信视频号，共发布 75 个短视频，首发视频突破 2537 浏览量。

（三）落实保密审查机制，强化信息公开管理监督

学校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切实做好信息保密审查工作，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既做到在保障师生知情权的同时，又建立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程序，防止失密泄密事件的发生。不断创新学校教代会提案工作机制，完善提案办理系统，有序推进提案网上公开工作，使

提案办理与公开工作成为提升学校管理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23—2024 年度，学校按照要求，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信息公开，加大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党建、学生服务管理、后勤采购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确保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全面公开。

（一）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在招生考试信息管理方面，我校通过官方网站中的招生就业专栏，正式公布关键的政策性信息。针对 2024 年度的招生计划，以及我校上一年度按省份、科类划分的最低录取分数线、考试成绩与录取结果、收费标准等均已在该网站上进行公示，供考生及其家长随时查阅与参考。此外，我校已正式发布了《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2024 年招生简章》，该简章全面阐述了我们的招生政策、招生计划以及专业设置等核心招生信息。同时，我们也已在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上发布了本年度的招生章程等相关信息。为进一步扩大招生信息的传播范围，使更多学校及学生获知，我校还积极深入本市及外省的多所学校，开展招生宣传活动。

（二）及时公布了学校教学与质量报告等

在学校官网上全文公布了学校《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 版）》，学校《管理规章制度（2024 版）》目录，新修订的学校章程及重大活动新闻等。在学校公示栏公示了评选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管理标兵、“双师型”教师等评选先进候

选人名单等。

（三）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通过学校门户网站等渠道，向社会公开财务规章制度、财务动态、办事流程、年度收支情况、联系方式等信息。发布收费公告、多渠道公示收费项目及标准、严格收费流程。主动推进财务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开资产管理各项规章制度。

（四）党建信息公开情况

在党的建设信息化建设方面，通过校官网党群建设专栏全面公开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党支部建设等多方面信息。依托校新媒体账号及时向全校师生传递学校重大事件、校领导重要活动、重点工作等重大新闻信息。本年度，公开发布如“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党纪学习教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2024年网络安全宣传周”“弘扬教育家精神”等涉及党建等思想政治类建设工作数百条，积极转载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国教育报》等权威媒体报道。在校微信公众号设置天汽要闻、天汽动态专栏等供师生了解学校最新动态。

（五）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坚持公开招聘信息发布渠道的多元化和程序的规范化。学校通过校官网、“高校人才招聘网”等渠道公开发布各类岗位招聘信息，及时准确公开机构设置、办公地点、联系方式、招聘岗位

及要求等相关信息。坚持与时俱进，及时修订人事相关政策并公开发布。内容涉及人才招聘计划、办法、程序；岗位设置管理；岗位聘用与考核制度调整方案；干部任免；薪资改革等重大事项信息。坚持人事管理工作信息发布的及时性、有效性和针对性。人事管理的重要工作均通过学校钉钉管理系统发布，内容涉及工资福利、职称评审、双师型教师认定、教职工试用期满转正考核办法等业务，方便教师查阅、了解及办理有关事项。

（六）学生服务管理公开情况

以学校官网、官方公众号、二级学院公众号为载体，将修订更新的《学生手册》、学生工作的新闻资讯、资助政策、宿舍管理评比、课余文化活动等进行通知公告，为学生的学习、日常生活、课余文化提供服务和保障，使学生能够正确、健康地度过大学时光。

奖学金方面，学校对于国家奖学金、助学金、评奖评优、创新创业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天津市人民政府奖学金，天津市自信自强奖学金等，均严格按照各类奖助学金评定程序，执行学院、学校两级评审、两次公示制度，切实做到层层把关，确保各类奖助学金评定的公平、公正、公开。

（七）后勤信息公开情况

通过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公共渠道，公开学校规章制度、维修维护、灾害预警、安全教育、传染病预防等各方面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动态、通知公告、各种服务指南等信息，在重要节假

日、大型活动前，均通过各种渠道向广大师生发布安全注意事项及预警信息，及时向有关部门反馈存在的安全隐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同时积极整改。具体公开了后勤服务承诺、食堂饭菜价格、超市商品价格、水电计量及收费标准等；公开了24小时水电报修电话、物业服务电话、校医院急诊电话以及投诉建议途径（联系电话、联系人）。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根据《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要求各有关职能部门必须按照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及时受理、答复师生和社会公众信息公开申请，履行告知义务。同时，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准确把握并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做到凡是应该公开且能够公开的一律公开，凡是不能公开的确保其保密性。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未接到正式公开申请，对于校内师生和社会公众通过电话、信箱、来访的情况均以相应形式进行了答复。

本年度不予公开信息情况：无。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证学校各项工作信息公开、透明。2023—2024年度，学校没有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没有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复

议、涉诉的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3—2024 年度，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各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同，部分单位存在“被动执行”的现象，信息更新的时效性和全面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流动性较大，容易出现实际操作中的断层现象，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和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阶段，学校将继续坚持问题导向，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我校信息公开工作：

（一）完善制度规范，健全信息公开运行机制

在制定重要规范性文件、学校年度工作要点等重要工作要通过会议或内部发布渗透等不同形式向师生公开征求意见建议，经修改完善后正式发布，加强广大教师参与，不断提高决策的民主程度和透明度。结合学校党务公开、院务公开工作，加强对重点工作的梳理，以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完善学校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和信息公开的目录编制等工作，推进各单位各部门在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上做到实时发布、及时更新。

（二）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

强化工作机构职能，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健全工作体系，结合党务公开、校务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

引向深入。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各单位、各学校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意识和信息公开工作处理能力，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地开展。建立健全学校及校内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负责人和联络员制度，加强信息公开人员学习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

（三）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学校已有的信息公开载体体系上，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切实有效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一是逐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通过教代会等形式主动进行校务公开，进一步畅通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渠道；主动公开涉及师生根本利益的保障服务信息，拓宽师生信息反馈渠道；主动公开高风险点位信息情况，加强对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的制度约束和监督。二是加强信息公开网建设，建立内容丰富、分类清晰、查询便捷的信息公开网络载体。按照《清单》分类和学校信息公开目录设置信息公开网各级栏目，同时提供科学便捷的信息检索功能和依申请公开申请入口，方便社会公众查询和申请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2024年10月31日